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种类	购买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500 万美元

注:上述定期存款 2,500 万美元按 2026 年 7 月 2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官方汇率中间价 6.8088 折算,折合人民币 17,022.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涉及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7,022.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7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7,964,243 股,发行价格为 15.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305.6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605.42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700.23 万元。2024 年 3 月 2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8 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的暂时闲置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见下表:

发行名称	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 3 月 2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79,305.65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7,700.23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鹤山世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平方米线路板新建项目(二期)	27.95	2027年 6 月
	泰国高峰绿色工业园新建年产 120 万平方米高端、高精密度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一期)	8.52	2026年 12 月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层板技术升级项目	49.47	2026年 12 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否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工业园分行	定期存款	2026/07/02-2026/08/03	2,500 万美元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3.20%	否

以上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111.64	0
2	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0	20,000.00	228.53	0
3	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0	30,000.00	300.82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49.81	0
5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261.21	0
6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102.31	0
7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358.00	0
8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174.00	0
9	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23.63	0
10	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66.60	0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50,000.00	71.51	0
12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27.00	0
13	浮动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79.03	0
14	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48.66	0
15	定期存款	13,954.20	13,954.20	38.07	0
16	定期存款	20,594.70	20,594.70	54.37	0
17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0	0	10,000.00
18	浮动收益凭证	10,000.00	0	0	10,000.00
19	浮动收益凭证	15,000.00	0	0	15,000.00
20	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0	0	5,000.00
21	浮动收益凭证	7,000.00	0	0	7,000.00
22	定期存款	20,504.70	20,504.70	57.74	0
23	定期存款	17,022.00	0	0	17,022.00
合计		2,052.93	64,022.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85%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利润(%)			160.83%		
募集资金已投资额度(万元)			8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4,022.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978.00		

注:

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上表中“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系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

4、上述“序号 15”定期存款投入金额 2,000 万美元、实际收益 54,560 美元,按 2026 年 1 月 29 日(公司认购该笔定期存款的日期)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官方汇率中间价 6.9771 折算,折合人民币分别为 13,954.20 万元、38.07 万元;

5、上述“序号 16”定期存款投入金额 3,000 万美元、实际收益 79,200 美元,按 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认购该笔定期存款的日期)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官方汇率中间价 6.8649 折算,折合人民币 20,594.70 万元、54.37 万元;

6、上述“序号 22”定期存款投入金额 3,000 万美元、实际收益 84,480 美元,按 2026 年 5 月 21 日(公司认购该笔定期存款的日期)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官方汇率中间价 6.8349 折算,折合人民币 20,504.70 万元、57.74 万元。

7、上述“序号 23”定期存款投入金额 2,500 万美元,按 2026 年 7 月 2 日(公司认购该笔定期存款的日期)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官方汇率中间价 6.8088 折算,折合人民币 17,022.00 万元。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充足的前提下进行的,相关现金管理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要求,不会对募投项目正常开展及募集资金使用造成不利影响,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对拟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26-056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兴银理财稳添利日盈增利 16 号日开固收类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6/8 至 2026/6/15

产品名称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月月盈 30 天持有期 66 号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6/10 至 2026/11/30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194 期 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6/15 至 2026/7/15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购买金额	4,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6/25 至 2026/9/9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212 期 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6/29 至 2026/7/29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购买金额	3,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3 至 2026/10/11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购买金额	5,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3 至 2026/12/24

产品名称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稳富”高评级开放式
受托方名称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2 至 2026/12/24

产品名称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天天盈 19 号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6/7/3 至 2026/12/24

● 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委托理财事项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经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风险较低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 日、2 月 5 日、3 月 24 日、4 月 4 日、5 月 13 日、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2026-001、2026-007、2026-009、2026-011、2026-025、2026-046)。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2026 年 6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分别购买了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注 2)	实际收益或投关(万元)	未到期金额(万元)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银理财稳添利日盈增利 16 号日开固收类理财产品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6/8 至 2026/6/15(注 3)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0.96%	0.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月月盈 30 天持有期 66 号理财产品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注 4)	理财产品	2026/6/10 至 2026/11/30(注 5)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36%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194 期 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6/15 至 2026/7/15	2,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0.7%-1.8%	不适用	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6/25 至 2026/9/9	4,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1.7%	不适用	4,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212 期 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关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6/29 至 2026/7/29	1,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0.7%-1.8%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7/3 至 2026/10/11	3,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1.67%	不适用	3,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6/7/3 至 2026/12/24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1.66%	不适用	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机构专属)中银理财-“稳富”高评级开放式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7/2 至 2026/12/24(注 3)	2,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68%	不适用	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天天盈 19 号理财产品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	理财产品	2026/7/3 至 2026/12/24(注 3)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2%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0,000								

注 1:上表为购买金额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0%时的理财产品情况。

注 2:上表中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系按照近一个月的年化收益率统计。

注 3:无固定期限的理财产品,产品到期日为预计到期日,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及流动性安排进行赎回操作。

注 4:本产品代理销售机构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5:该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的产品到期日为预计到期日,但最短持有期为 30 个自然日,超过最短持有期后,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及流动性安排进行赎回操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26 年 7 月 3 日,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为 32,3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即 109,237.83 万元)的 29.57%,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其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公司财务中心会同董秘办公室的相关人员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中心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从理财产品安全性、存续期限、收益表现、流动性等维度择优选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经资金经理审核后,提交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批;同时,公司建立了标准化委托理财管理台账,建立健全理财业务会计核算体系,规范理财资金全流程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委托理财事项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 25.00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 24.01 元/股(含)

●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2026 年 7 月 3 日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并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8)。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25.00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 4,000 万元(含),不超过 8,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 160 万股,不超过 320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同意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026 年 6 月 26 日, 公司披露了《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 年 7 月 2 日)登记的总股本 337,511,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3,106,423 股, 即 334,404,577 股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34,404,577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根据《回购报告书》,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25.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24.01 元/股(含),自 2026 年 7 月 3 日起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计算公式

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 - 每股现金红利)+ 配(新)股价格 ×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 (1+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参与分配的股份总数 × 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 总股本

2、具体测算

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为 25.00 元/股。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时,总股本为 337,511,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 3,106,423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334,404,577 股;公司 2025 年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上述公司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 =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 总股本 = (337,511,000-3,106,423) × 1 ÷ 337,511,000 ≈ 0.99 元/股;

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 - 每股现金红利)+ 配 (新) 股价格 ×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 (1+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 [(25.00-0.99)+0 × 0] ÷ (1+0) ≈ 24.01 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4,000 万元(含),不超过 8,000 万元(含)。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回购资金 5,932.591583 万元回购公司股份 310.6423 万股。按照回购上限 8,000 万元金额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剩余回购数量,则仍可回购约 86.10 万股。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310.6423 万股至 396.7423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337,511,000 股的 0.92%至 1.18%。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6-05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6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长江证券大厦。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5.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刘正斌。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1,067 人, 代表股份 2,923,250,58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8610%;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3 人,代表股份 1,162,535,39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022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064 人,代表股份 1,760,715,1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8389%。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为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通过。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923,250,582 股,意见如下:

同意:2,913,349,605 股

占 99.6613%

反对:9,645,177 股

占 0.3299%

弃权:255,800 股

占 0.0088%

以下为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97,122,844 股,意见如下:

同意:287,221,867 股

占 96.6677%

反对:9,645,177 股

占 3.2462%

弃权:255,800 股

占 0.086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李姗姗、熊菲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发表如下法律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6-03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 年上半年,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00.03 亿元到人民币 205.11 亿元, 同比增加 27%到 30%(上年同期数据中包含合并产生的负商誉);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92.49 亿元到人民币 197.57 亿元,同比增加 164%到 171%。

● 2026 年第二季度, 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36.15 亿元到人民币 141.23 亿元,较 2025 年第二季度同比增加 290%到 304%,较 2026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加 113%到 1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35.38 亿元到人民币 140.46 亿元, 较 2025 年第二季度同比增加 240%到 252%,较 2026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加 137%到 14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00.03 亿元到人民币 205.11 亿元,与上年同期(人民币 157.37 亿元,包含合并产生的负商誉)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42.66 亿元到人民币 47.74 亿元,同比增加 27%到 30%。

2. 预计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92.49 亿元到人民币 197.57 亿元,与上年同期(人民币 72.79 亿元)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19.70 亿元到人民币 124.78 亿元,同比增加 164%到 171%。

3. 预计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36.15 亿元到人民币 141.23 亿元,与 2025 年第二季度(人民币 34.95 亿元)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101.20 亿元到人民币 106.28 亿元,同比增加 290%到 304%,与 2026 年第一季度(人民币 63.88 亿元)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72.27 亿元到人民币 77.35 亿元,环比增加 113%到 121%。

4. 预计公司 2026 年第二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135.38 亿元到人民币 140.46 亿元, 与 2025 年第二季度 (人民币 39.87 亿元)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95.51 亿元到人民币 100.59 亿元,同比增加 240%到 252%,与 2026 年第一季度(人民币 57.11 亿元)相比,将增加人民币 78.27 亿元到人民币 83.35 亿元,环比增加 137%到 146%。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人民币 186.8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57.3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72.79 亿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1.11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6 年上半年,资本市场稳中向好态势巩固,公司锚定“国内全面领先,国际特色卓越”战略目标,抢抓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历史机遇,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统筹推进整合融合、协同联动与深化改革,着力构筑“投资 + 投行 + 投研”服务新质生产力的全链条优势,不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加快释放整合融合效能,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投资管理等业务收入同比显著增长,经营业绩创同期历史新高,为加快打造具备国际竞争力与市场引领力的一流投资银行奠定坚实基础。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64%到 17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因上年同期数据中包含合并产生的负商誉,同比增加 27%到 30%。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6-047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日常经营合同

● 合同标的物:风电叶片及相关服务

● 合同金额:约合人民币 30.34 亿元(含税)

● 风险提示:

1、上述合同将按合同约定条件分期交付,公司将根据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因受合同具体交货批次及验收时间的影响,对公司 2026 年当期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2、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客户需求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合同的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及审议情况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于 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与风电各大主机厂(以下简称“买方”)签订《叶片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公司向买方销售叶片及相关服务,合同金额总计约合人民币 30.34 亿元(含税价)。具体情况如下:

区域分类	风电项目	合同金额(亿元)	合同标的物	叶片型号
国内	海上风电	2.39	海上风电叶片及相关服务	16MW
	陆上风电	24.71	陆上风电叶片及相关服务	6-10MW
国内小计	-	27.1	-	-
海外	陆上风电	3.24	陆上风电叶片及相关服务	4-6MW
海外小计	-	3.24	-	-
总合计	-	30.34	-	-

上述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履约风险可控。

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已履行了签署上述合同相关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基于上述合同的保密要求,因上述交易中的相关信息涉及商业秘密和商业敏感信息,若按照规则披露可能引致不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因此公司在履行信息豁免披露的内部程序后,对上述交易的部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因受合同具体交货批